

中華民國逢甲經濟人協會第 11 屆第 1 次理監事會議紀錄

一、時間：113 年 11 月 30 日 11 時 30 分

二、地點：西湖渡假村松園會館 B1 會館會議廳（苗栗縣三義鄉西湖村西湖 11 號）

三、出席人員：

理事：王雅希、朱士家、包嵩豪、吳靜芳、林廷憲、林仁鏗、陳俊宏、
鄭啓文、蘇國全、吳紀瑩、吳晴惠、林志成、林秀芬、侯廷傑、
柯耀哲、葉志權、許家欽、陳英智、劉文良、徐光志

監事：周淑芬、李文榆、林昭猛、蔡幸珠、陳月曉、周立根、陳清勳、

四、請假人員：

理事：江振璋、徐繼達、林尚君、顏令凱

監事：曾傳恩

五、列席人員：蕭娜娜前理事長

六、主席：許家欽

紀錄：曾妙枝

七、主席致詞：略

八、選舉第 9 屆常務監事、常務理事及理事長。

監票人員：侯廷傑、發票人員：曾妙枝、唱票人員：吳紀瑩

計票人員：曾妙枝。

1. 常務理事票選結果當選三人如下：許家欽（19 票）、林廷憲（16 票）、柯耀哲（15 票）。
2. 常務監事票選結果當選一人如下：林昭猛（6 票）。
3. 理事長選舉依組織章程規定由全體理事就常務理事中選出，經出席 20 位理事票選許家欽當選為第 9 屆理事長（20 票）。

九、討論提案：

提案一：

案由：聘任本屆秘書長及幹事等工作人員案。

說明：聘任工作人員：依本會章程第二十三條 本會置秘書長一人，幹事若干人，由理事長提名經理事會通過後聘任之，並報主管機關備查，解聘時亦同。另依第 24 條本會選任職員不得兼任會務工作人員。

決議：秘書長：鄭保村，副秘書長：紀沛好，幹事：洪美惠、曾妙枝，會計：魏明煒。

提案二：

案由：第 11 屆理監事會議時程安排。

決議：理監事會議 114 年 2 月 22 日 11:30 假台中市餐廳(理事長決議地點，委請秘書處安排)，召開第 11 屆第 2 次理監事會議。

十、散會（12 時 10 分）。